

关于乡村 e 镇项目发展扶持政策的 公 示

根据《关于乡村 e 镇项目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》精神，我县 5 家电商经营主体进行了申报，由县工信局协调相关职能和监督部门参与，评审组成员进行审核。并经大宁县乡村 e 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同意，予以公示。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（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）。

公示期间，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监督，如有异议，请向大宁县工信局及时反映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王丽娟 18435787849

通讯地址：大宁县乡村 e 镇公共服务中心

邮编：0423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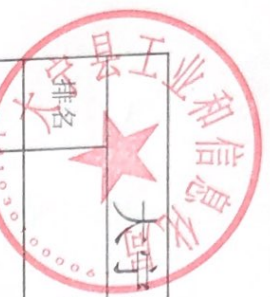
电子邮箱：1375479380@qq.com

附：大宁县 2023 年度乡村 e 镇项目发展扶持奖励补助
资金审核汇总表

大宁县乡村 e 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(代章)

2024 年 4 月 10 日



大宁县2023年度乡村e镇项目发展扶持奖励补助资金审核汇总表

排名	申报企业	申报类别	2023年度交易总额(元)	奖励金额
1	大宁县丽春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	第四大类1. 企业网站扶持政策 (1)	4906299. 2	3万元
2	大宁县赢益农业开发有 限公司	第四大类1. 企业网站扶持政策 (1)	1470192	2万元
3	大宁县绿岳农林绿化有 限公司	第四大类1. 企业网站扶持政策 (1)	1119256. 4	1.5万元
4	大宁县盛仕达农牧林专业合 作社	第四大类1. 企业网站扶持政策 (2)	587820. 8	5000元
5	大宁县创青农林专业合作 社	第四大类1. 企业网站扶持政策 (2)	535156	5000元
合计			8618724. 4	7.5万元